一般事項

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下表載列有關 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董事

姓名	年齡	加盟 本集團月份	現時職位/職銜	獲委任為董事 日期	工作及職責	與董高層的 基級成 以 與 以 與 與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許夏林先生	48歲	2001年12月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	2020年12月10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 業務發展工作	無
郭振傑先生	48歲	2003年8月	• 執行董事 • 營運總監	2021年4月28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經營, 並監督品牌推廣及營銷業務	無
張展耀先生	41歲	2011年2月	執行董事總經理授權業務主管	2021年4月28日	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授權業務	無
謝子亮先生	37歲	2016年12月	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公司秘書	2021年4月28日	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內部 控制系統、投資者關係及企 業管治	無
王賢訊先生	41歲	2016年12月	• 非執行董事	2021年4月28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策略 規劃	無
陳洪江先生	40歲	2021年10月	• 非執行董事	2021年10月22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策略 規劃	無
梁丙焄女士	57歲	2021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	2021年12月20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無
宋治強先生	46歲	2021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	2021年12月20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無
陳繼宇博士, 榮譽勳章, 太平紳士	47歲	2021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	2021年12月20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無

執行董事

許夏林先生,48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並於2020年12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彼於2021年4月28日獲重新指派為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工作。許先生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許先生亦為本集團13間附屬公司(即盈思創展、盈思風尚、杭州盈意、盈思控股、盈思網絡科技、麗水盈思、盈際商貿、盈思潮流、德盈香港、德盈國際、德盈投資、德盈商貿及森科產品)的董事。

許先生擁有逾20年設計、市場營銷、授權及品牌宣傳行業經驗。於2001年年底創辦本集團前,許先生於1998年3月至1999年6月為天致創建有限公司的設計師,負責商用及住宅設計項目。許先生於2000年10月至2001年10月為嘉富得實業有限公司的產品設計師,負責海外市場的禮物及精品的設計及生產。自2020年7月起,許先生獲委任為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43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2012年至2016年,許先生為香港貿易發展局玩具業諮詢委員會委員。許先生於2014年獲委任為亞太品牌發展及加盟協會副主席。於2014年至2018年間,許先生亦為香港貿易發展局設計、市場推廣及專利授權服務業諮詢委員會委員。於2018年至2020年,許先生獲委任為仁濟醫院第51至53屆董事局總理,並於2021年獲委任為仁濟醫院第54屆董事會名譽理事。自2018年起,許先生為香港工業總會第19分組(香港玩具協會)及第30分組(香港創新及創意工業協會)執行委員會委員。於2018年至2020年,彼為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設計及科技委員會)執行委員及香港設計師協會執行委員。自2019年起,許先生獲委任為香港設計中心董事。自2020年起,許先生獲委任為國際授權業協會大中華區顧問委員會成員及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公關委員會)執行委員。

許先生於1997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學士學位,主修藝術,並於2000年9月取得 肯特藝術設計學校(Kent Institute of Art & Design)三維設計文學碩士學位。

郭振傑先生,48歲,於2021年4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郭先生於銷售、市場營銷及授權擁有逾17年經驗。郭先生於2003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銷售及市場營銷總監,並於2016年11月晉升為營運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經營,並管理與被授權商的關係。郭先生亦為本集團五間附屬公司(即盈思創展、德盈香港、德盈國際、德盈投資及森科產品)的董事。

於加入本集團前,郭先生於銀行業工作逾四年。彼於1996年10月至1997年12月於國華商業銀行企業銀行部擔任主任,並開展其事業。其後彼於1998年1月至2001年1月於東亞銀行有限公司物業貸款部擔任主任,之後於2001年1月至2001年7月於豐明銀行銷售及服務部擔任個人財務主管。

郭先生於1995年10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市場學文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10月透過認可高級學習課程畢業於倫敦城市大學取得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

張展耀先生,41歲,於2021年4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於授權、市場營銷、活動及推廣、業務發展、商標註冊及品牌保證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張先生於2011年2月至2013年4月為本集團的高級授權經理。其後彼離開本集團並於2013年6月至2015年7月於尚思環球有限公司工作,離職前擔任高級銷售經理。彼主要負責項目管理、為OEM項目物色業務夥伴及海外分銷工作。張先生於2015年7月再次加入本集團為高級授權經理。彼於2016年1月晉升至授權主管及於2017年3月晉升為授權董事及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管理香港、中國及海外的授權營運、處理商品銷售及活動以及推廣業務。

於2011年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於2004年10月至2008年6月於國際影業有限公司工作,離職前擔任高級授權主管。彼主要負責授權及營銷、協調活動及推廣。於2009年1月至2011年1月期間,張先生於東映動畫企業有限公司工作,離職前擔任高級授權主管。彼主要負責處理香港商品銷售及推廣角色授權業務,以及向有關日本動畫角色的商品部門提供行政支持。

張先生於2003年12月畢業於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取得管理學文憑,並於2009年12月 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

謝子亮先生,37歲,於2021年4月28日 獲委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謝先生於2016年12月加入本集團為財務總監並於2020年1月獲晉升為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系統、投資者關係及於企業管治方面協助董事會。謝先生亦為一間本集團附屬公司(即盈思創展)的董事。彼於審核、會計及金融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由2006年9月至2015年4月,謝先生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離職前擔任核證實務高級經理。2015年4月至2016年11月期間,謝先生擔任深裝總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

謝先生於2006年12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專業會計。彼亦自2010年1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非執行董事

王賢訊先生,41歲,於2021年4月28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策略規劃。彼亦為德盈國際的董事。於2005年2012年,王先生成立方為創展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設計及銷售品牌T恤。於2008年至2012年,王先生擔任王氏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王氏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的業務發展助理副總理。自2012年起,王先生及其妻子成立小南山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前稱大材力文化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出版兒童小說。王先生自2016年起於王氏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王氏電子擔任市場顧問。於2019年,王先生亦獲委任為仁濟醫院董事局主席。

王先生於2004年12月畢業於南加州大學取得社會科學文學士學位。於2009年1月,彼獲愛丁堡納皮爾大學頒發市場學深造證書(為遙距學習課程)。於2012年11月,彼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及紐約大學的全球金融理學碩士學位。

陳洪江先生,40歲,於2021年10月2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策略規劃。

陳先生於2004年7月至2005年3月任職於康佳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陳先生於2005年3月加入華僑城集團公司(「**華僑城集團**」,現稱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擔任戰略發展部業務助理。陳先生於2010年3月加入香港華僑城有限公司(「**香港華僑城**」),最初擔任戰略發展部高級經理,於2012年2月及2013年1月分別晉升為戰略發展部副總監及總監。於2014年2月,彼獲委任為香港華僑城總經理辦公室總監。於2016年3月,陳先生獲委任為西安華僑城置地有限公司(「西安華僑城」,現稱西安華宜置地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7年8月,陳先生獲委任為華僑城有限公司戰略發展部副總監,同時於2018年3月獲委任為投資管理部副總監。

陳先生於以下公司擔任多個職位:

公司名稱	職位	獲委任日期
香港華僑城	副總經理	2018年5月
華僑城(亞洲)	副總裁	2019年1月
深圳市華僑城華鑫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2020年7月
華僑城(上海)置地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公司名稱	職位	獲委任日期
深圳市華友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2020年7月
華僑城(常熟)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廣東逸動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2月

陳先生於2004年7月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取得經濟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6月通過在職學習取得南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丙焄女士,57歲,於2021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梁女士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梁女士分別於1989年9月於香港、1991年於英格蘭及威爾斯、1991年於澳洲首都特區及1995年於新加坡取得律師資格。梁女士於法律界擁有豐富經驗,於1987年至2008年於貝克•麥堅時工作,離職前擔任合夥人。彼於2008年至2015年擔任眾達的合夥人,目前為羅國貴律師事務所的顧問。梁女士於1986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法律學學士學位,並於1987年於香港大學取得法律學深造證書。

梁女士目前為香港房屋協會成員,以及自2018年9月起為其審核委員會成員。於2014年5月至2017年5月,彼獲首席法官委任為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並擔任副召集人。梁女士為香港臨床心理學家協會初步偵訊委員會研訊小組成員、香港律師會知識產權委員會及社區關係委員會委員成員。於2012年12月至2016年12月,彼擔任中國許可貿易工作者協會香港分會主席,之後亦擔任其理事會成員。自2013年起,梁女士亦擔任香港貿易發展局亞洲知識產權營商論壇策劃委員會成員。

在此之前,梁女士於2009年4月至2013年3月為香港貿易發展局設計、市場及授權服務業諮詢委員會成員,以及於2013年4月至2017年3月為其專業服務諮詢委員會成員。於2008年1月至2013年12月,彼亦任職於香港美國商會董事會(「美國商會董事會」),並於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職於美國商會董事會執行委員會。

宋治強先生,46歲,於2021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宋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宋先生於財務管理,會計税務,審計和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於畢馬威、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任職。自2019年12月起,彼一直擔任Vershold Global Limited的首席財務官。於2004年8月至2013年6月,彼曾於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股份代號:ACHL)及聯交所(股份代號:0073)雙重上市的公司)工作,離職前擔任財務總監、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自2015年4月至2019年10月及2016年5月至2019年10月,宋先生分別為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71)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自2013年8月至2015年3月,宋先生為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04))的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自2017年9月起,宋先生獲委任為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43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先生於1997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專業會計,並於2006年12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企業金融學碩士學位。彼於2002年2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2019年5月進一步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於2007年12月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陳繼宇博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47歲,於2021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陳博士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博士於教育及資訊科技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於2000年至2003年於香港教育學院工作,離職前擔任兼職研究助理。彼於2002年至2005年於香港公開大學工作,離職前擔任全職研究員。彼於2006年至2007年於智經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工作,離職前擔任研究經理。彼自2008年起於香港理工大學專業及持續教育學院工作,目前擔任資訊科技主管。

彼分別於1998年11月及2004年7月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公共及社會行政文學士學位(一級榮譽)及計算機理學碩士學位。彼亦於2005年5月取得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教育技術碩士學位、於2007年5月取得史丹福專業發展中心的史丹福認可項目經理資格,並於2010年8月於布里斯托大學取得教育博士學位。

陳博士曾獲委任出任多項公職,包括擔任律師紀律審裁團的非法律界成員及兒童發展基金督導委員會、優質教育基金推廣及宣傳專責委員會、創科創投基金諮詢委員會、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企業發展顧問組及菲臘牙科醫院管理局的成員。彼亦擔任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企業支援計劃評審委員會、交通審裁處、教育發展基金諮詢委員會及消費者委員會的成員。於2017年6月,陳博士獲委任為香港太平紳士。於2021年7月,陳博士獲香港特別行政區頒授榮譽勳章。自2019年4月起,陳博士獲委任為百本醫護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須予披露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披露,包括有關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的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司出任董事職位的事宜。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許先生於本文件「主要股東」所披露的股份權益外,各董事概無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股份權益。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盟 本集團年月	職位	工作及職責	與 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關係
陳華品先生	36歲	2012年2月	副總經理兼授權業務副主管	負責處理本集團所有授權、活 動及推廣相關事宜	無
譚雅芝女士	42歲	2003年10月	設計主管及藝術總監	負責本集團的品牌管理,制定 風格指引,並審批被授權商 的設計及產品	無
吳瑩女士	34歲	2013年9月	電子商務運營副總經理	負責電子商務業務的戰略規劃 及預算規劃,並監控電子商 務運營	無

陳華品先生,36歲,於2012年2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本集團副總經理兼授權業務副主管。陳先生主要負責處理本集團的所有授權、活動及推廣相關事宜。陳先生已於授權行業累積逾13年經驗。於2006年7月至2012年2月,陳先生於Anima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工作,離職前擔任活動經理,主要負責處理授權、推銷及推廣事宜及活動。

陳先生於2005年畢業於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

譚雅芝女士,42歲,於2015年1月獲委任為本集團藝術總監。譚女士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品牌,制定風格指引,並協助本集團授權部門審批本集團的被授權商的設計及產品。譚女士於產品設計及開發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譚女士於2003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平面設計師,於2004年10月晉升為高級設計師,並其後於2009年9月晉升為助理創意總監。於加入本集團前,譚女士於2001年7月至2003年9月在Solution Marketing Services Limited擔任設計師,主要負責廣告及推廣設計。

譚女士於2001年7月畢業於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取得數碼媒體文憑。

吳瑩女士,34歲,自2018年3月起為本集團電子商務運營副總經理,主要負責電子商務業務的戰略規劃及預算規劃,並監控電子商務運營。吳女士於電子商務業務行業擁有逾八年經驗。吳女士於2013年9月加入本集團,曾於盈思網絡科技擔任多個職位。吳女士其後於2016年12月晉升為電子商務總監,並於2018年3月晉升為電子商務副總經理。於加入本集團前,吳女士於2010年9月加入浙江大學工程訓練中心。於2012年2月至2013年8月,吳女士於浙江森宇藥業有限公司擔任電子商務主管,主要負責運營森山官方旗艦店及管理電子商務部門。

吳女士於2010年7月畢業於天津職業技術師範大學,取得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謝子亮先生,3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於2021年4月28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有關謝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C.3.3及C.3.7段成立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宋治強先生、梁丙焄女士及陳繼宇博士,*榮譽勳章*, 太平紳士,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宋治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i)就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合規情況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效用提供獨立建議;(ii)提名及監控外部核數師的工作;(iii)監察核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務及責任;(iv)根據法律及監管規定及上市規則制訂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及(v)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操守守則。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B.1.2段成立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梁丙焄女士、許夏林先生及宋治強先生,當中梁丙焄 女士及宋治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許夏林先生則為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梁 丙焄女士。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i)就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及就有關薪酬政策制訂正式及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參考董事會的企業宗旨及董事會不時議決的目標不時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iii)就特定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提供的其他形式薪酬的條款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書面職權符合企業管治守則A.5.2段的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許夏林先生、宋治強先生及陳繼宇博士,*榮譽勳章*, 太平紳士,當中許先生為執行董事,而宋治強先生及陳繼宇博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許夏林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i)檢討董事會結構、規模及組成;(ii)就填補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團隊空缺的候選人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v)監督董事會評估表現的過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薪酬

董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包括四名董事及一名人士。本公司支付予董事(於彼等分別獲委任為董事前任職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包括住房補貼))、僱員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花紅總額分別約5.2百萬港元、5.5百萬港元、5.0百萬港元及3.2百萬港元。餘下一名、一名、一名及一名人士收取的薪酬分別為約1.0百萬港元、1.0百萬港元、1.0百萬港元及0.7百萬港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收取薪酬,作為(i)加入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或(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務或有關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離職補償。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已放棄任何酬金。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其他款項。

根據本公司現正生效的安排,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其董事的身份)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包括住房補貼)、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福利(如適用))(不包括酌情花紅)總額估計約為4.8百萬港元。

有關於往續記錄期間支付予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薪酬政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的薪酬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工資、經濟指標如通漲率、本集團整體盈利能力以及個人各自的經驗、誠信、表現及投入程度而釐定。本公司亦償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於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執行彼等與本公司營運相關的職務時所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董事會參考(其中包括)市場薪酬水平及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酬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各自的責任,以及本公司的整體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及酬金組合條款(包括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用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以鼓勵或獎勵形式確認及表揚其對本集團及本集團任何成員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的貢獻。董事相信實施購股權計劃,除可讓本集團鼓勵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之利益提升其表現效率外,亦能招聘及挽留能力出眾的行政人員及僱員,以追求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發展。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四-D.其他資料-15.購股權計劃」。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除下文所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許夏林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考慮到許先生自創辦本集團以來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由許先生身兼兩職以促成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在相關情況下屬恰當。

董事會有關企業管治權的職權範圍包括(其中包括)(i)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法規規定的政策及常規的情況;(iv)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v)審視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守則及披露規定的情況。

董事深明在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以建立有效的問責文化非常重要。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亦已委任合資格會計師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確保遵守相關監管條文。

董事會自2021年12月15日起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將每年審閱其成員組合。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素質裨益良多。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其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人選按合適準則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考慮。本公司致力甄選最佳董事人選。甄選董事會成員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及種族,以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決定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出。提名委員會將定期審閱及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本公司已委任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例的規定向本集團提供指引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下列情況(其中包括)向本公司提供建議:

- (1)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
- (2)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的交易;
- (3) 倘本公司的[編纂][編纂]建議用途與本文件所詳載者不同,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有重大偏差;及
- (4) 倘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有關股份價格或交易量的不尋常變動或任何其他 事宜向本公司查詢。

前述委任期將自[編纂]日期開始,並於[編纂]日期後本公司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的年報刊發日期結束為止,惟可經雙方協商後延展。